

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工作公示信息表

项目名称	蓝星安迪苏泉州固蛋配套年产 40 万吨硫酸项目		
项目地址	福建省泉州市泉惠石化工业园区惠荣路 1 号		
项目性质	新建 ☒ 改建 ☐ 扩建 ☐ 技术改造 ☐ 技术引进 ☐		
项目负责人	张琪	联系电话	18965550600
公示信息类别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 ☐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 控制效果评价与职业病防护设施验收 ☐		
评价报告编制单位或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 单位	中石化南京工程 有限公司	联系人及 联系电话	张青 13951927091
评审（验收）情况（包括评审验收时间、主持人、评审验收人员、评价结论、评审及验收意见等）： 见附件 1			
评审（验收）意见的整改落实情况： 见附件 2			

制表人：谢清 制表日期：2025 年 6 月 15 日 联系电话：18526238356

《蓝星安迪苏泉州固体蛋氨酸配套 40 万吨/年硫酸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评审意见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 24 号）、《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监督管理办法》（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90 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中化蓝星安迪苏动物营养科技（泉州）有限公司（建设单位）谢清 HSE 总监于 2025 年 5 月 6 日邀请三位职业卫生专家（名单附后）组成评审组，对《蓝星安迪苏泉州固体蛋氨酸配套 40 万吨/年硫酸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以下简称《设计专篇》）通过函件形式进行了评审。评审人员对《设计专篇》进行了研读与技术审核，出具了个人评审意见，综合个人意见，评审组意见如下：

一、《设计专篇》的设计依据基本现行有效；

二、《设计专篇》中建设项目概述比较清晰，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因素的工作场所、生产工艺和设备、原辅材料等进行了描述；

三、《设计专篇》对建设项目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其对工作场所劳动者健康影响与危害程度进行了分析与预测；

四、《设计专篇》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及其防控性能进行了分析和设计；

五、《设计专篇》对辅助用室及卫生设施的设置进行了分析和设计说明；

六、《设计专篇》对预评价报告中拟采取的职业病防护设施、防护措施及对策措施采纳情况进行了说明；

七、《设计专篇》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等投资进行了预算；

八、《设计专篇》对职业病防护设施和应急救援设施预期效果进行了评价；

九、建议：

- 1、进一步完善防毒设施的设计；
- 2、进一步完善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设施的设计；；
- 3、落实专家个人意见。

评审组同意通过该《设计专篇》，建设单位应按评审组意见对《设计专篇》进行修改、完善后，存档、备查。

组 长：林文敏

成 员：王治国 唐学平

2025年5月6日

附：《蓝星安迪苏泉州固体蛋氨酸配套40万吨/年硫酸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评审人员名单

姓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林文敏	福建省职业病与化学中毒预防控制中心	主任医师
王治国	龙岩市医疗保障基金中心	副主任医师
唐学平	泉州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	副主任医师

意见修改说明表

建设单位：中化蓝星安迪苏动物营养科技（泉州）有限公司

设计专篇名称：蓝星安迪苏泉州固蛋配套年产 40 万吨硫酸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

设计专篇编制单位：中石化南京工程有限公司

专家组 / 专家姓名	专家组意见	是否修改	修改说明
专家组	1、进一步完善防毒设施的设计；	是	已完善 F5.2.2 节防毒设施设计
	2、进一步完善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设施的设计；	是	已完善职业病危害应急救援设施设计，见 F5.3 节及 F5.4 节。
	3、落实专家个人意见。	是	见本表格。
林文敏专家	1. 第“F2.1 国家和地方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12)《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国卫疾控发（2013）48 号, 建议引用《职业病分类和目录》国卫职健发（2024）39 号。	是	已补充，见 F2.1 节第 13) 条。
	2. 第“F2.2 规范、标准”的(5)《建筑照明设计标准》（GB 50034-2024）；更正为：GB/T 50034-2024）；	是	已修改，见 F2.2 节第 5) 条。
	3. 第“F3.2.1 主要原辅材料”，因各单元涉及的原料及其成分不同。建议按照“F1.2 设计范围”划分的三个单元：硫酸装置、溶剂再生装置和火炬系统，分别进行阐述。	是	已修改，F3.2.1 节原辅材料已划分三个单元分别阐述
	4. 表 F3.2.4-1 原料、催化剂、化学品消耗定额（是否补充液氨情况，请核实。）。	是	已修改，见表 F3.2.1-1。
	5. 第“F6.1.2 竖向布置”，建议按照《工业企业设计卫生标准》（GBZ 1-2010）的要求，考虑散发大量热量或有害气体的厂房、噪声与振动较大的生产设备以及含有挥发性气体、蒸汽的各类管道的竖向布置设计。	是	已补充，见 F5.1.2 节。
	6. 表 F6.3.2-1 可燃及有毒气体检测报警器设置表，缺二氧化碳硫气体的	是	已修改，二氧化碳硫气体检测仪已添

王治国专家	设计, 请补充; 检测器位号, 建议以具体位置名称进行阐述。另外, 报警值依据《石油化工可燃气体和有毒气体检测报警设计标准》GB/T 50493-2019 设计一级和二级报警, GB/T 50493-2019 规定: 有毒气体的一级报警设定值应小于或等于 100%OEL, 有毒气体的二级报警设定值应小于或等于 200%OEL。硫化氢 (MAC)、氨 (PC-TWA、PC-STEL) 及有待补充的二氧化硫 (PC-TWA、PC-STEL), 补充其 OEL 取值说明, 是否符合技术标准的要求。是否考虑便携式报警设备的设计 (外操工使用), 请核实。		加; 检测气具体位置见附件: 可燃及有毒气体检测器平面布置图; 报警值取值及 OEL 取值已补充; 已补充便携式气体检测仪, 见表 F5.3.2。
	7. 表 F6.3.3-1 洗眼器设置一览表, 该表数量单位缺, 请补充。硫酸装车区是否设计, 请核实。建议参照《眼面部防护 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 第 1 部分: 技术要求》(GB/T 38144.1-2019) 的要求, 细化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的设计。	是	已修改洗眼器设置一览表的数量单位; 硫酸装车区洗眼器设置已补充。
	8. 补充取样防护设计内容。	是	已补充取样防护设计的内容, 见 F5.2.2。
	9. 主报告内容进行相应修订。	是	已根据专家意见修改相应主报告内容。
	1. P3, F2.2, 补充法律法规实施时间 (包括最新修正后的实施时间)。	是	已修改, 见 F2.1。
	2. P3, 补充《职业健康检查管理办法》(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令 2 号, 2019 年 2 月 28 日)。	是	已补充, 见 P5 F2.1 节第 12) 条。
	3. P11, F3.1.6, MDEA 溶剂; P14, WS 废硫酸; P15WSHL 和 WSW 废液、VS 废气等英文缩写第一次出现应有中文解释。	是	已补充 MDEA 的中文解释, 见表 F3.2.1-7, 其余原料名称已修改, 见表 F3.2.1-2、F3.2.1-4、F3.2.1-5。
	4. P42, F4.1.2, 设备维护、刷漆过程会接触到油漆成分, 油漆中含什么成分应指出。	是	已补充, 见 F4.1.2 节。
	5. (P59, 表 5.1.3-2, “5mg/m ³ , 10mg/m ³ ” 等应规范书写 “5mg/m ³ , 10mg/m ³ ”)	是	根据唐学平专家意见, 原第五章

唐学平 专家	10mg/m ³ ”。			“类比调查”内容已删除。
	6. P76, F6.3.3, “用文字表面该设备的功能和作用”应是“用文字表明该设备的功能和作用”, 请核实。	是		已修改, 见 P74, F5.3.3。
	7. P78, F6.4.1, 职业卫生管理措施, 应补充完善对企业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工人进行职业病危害相关内容的培训学时要求的设计, 企业主要负责人、职业健康管理人员应取得培训合格证。	是		已补充, 见 P77-81, F5.4.1 节第 1 条。
	8. P78, F6.4.1, 应补充建立并完善应急预案设计, 根据拟建项目发生急性职业病危害的特点, 编制硫化氢中毒、氨中毒、中暑等专项应急预案或现场处置方案。	是		已补充, 见 P85, F5.1.4 节第 5 条。
	9. P87, 表 7-1 警示线的类型及位置, “放射在作业场所”应是“放射线作业场所”。	是		已修改, 见 F5.6 节, 表 F5.6-1 第五、(5) 条 表 7-1。
	1. 建议根据《建设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编制要求》(ZW-JB-2014-002) 编写报告书的章节和内容, 如: 设计专篇一般不需要“类比调查”章节。	是		已修改, 已删除“类比调查”章节。
	2. 建议按评价单元明确设计范围, 此外是否有利旧部分, 生产控制室、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设施呢?	是		设计范围已修改, 本项目无利旧设施, 生产控制室、供水、供电、污水处理等设施依托蛋氨酸装置。见 F1.2 节。
	3. 进一步完善评价依据, 增加《呼吸防护 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GB 2890-2022)、《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工作规范》(GBZ331-2024)《噪声职业病危害风险管理指南》(WS/T 754-2016)《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6132-2010)《眼面部防护 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 第 1 部分: 技术要求》(GB/T 38144.1-2019)《眼面部防护 应急喷淋和洗眼设备 第 2 部分: 使用指南》(GB/T 38144.2-2019);	是		已添加, 见 F2.2 第 39) -44) 条。
	4. 进一步细化生产制度和岗位设置, 表 F3.1.7-1 装置定员增加工作方式和内容;	是		已修改, 表 F3.1.7-1 已增加工作方式和内容。

5. 项目职业病防护设施“三同时”执行情况部分，建议明确下预评和专家评审通过时间；	是	已添加预评价和专家评审通过时间，见 F3.1.11 节。
6. 建议细化生产工艺流程设计，譬如焚烧单元：“废液通过外管送入废液槽”是如何操作的，人工还是自动化控制等；	是	生产工艺流程已修改。废液通过管道送入废液槽，为自动化控制。
7. 建议细化竖向布置设计，各个生产单元从上到下是如何布置的，还是都是单层结构，高度分别设计多高，是户外的还是室内的？建议细化设计；	是	详细竖向布置可见 F3.4.2 生产设备布局。
8. P64“建（构）筑物设计”的内容在 P12“项目组成及主要工程内容”中并没有描述，建议完善主要内容部分调查；其次 P64 描述的“鼓风机房、净化单元电除雾间等”在平面布局中分别设计在哪个位置？	是	已修改，F3.1.8 增加建筑物内容；F5.1.3 节中增加鼓风机房、电除雾间、恒电位仪间的具体位置。
9. 防毒设施设计部分，建议补充完善液硫卸车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硫化氢有毒气体检测报警器”建议在应急救援设施设计部分体现；	是	已补充，液硫卸车的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见 F5.2.2 第 6) 条；已删除“硫化氢有毒气体检测报警器”部分。
10. 应急救援设施设计部分建议补充哪些地方可能产生急性损伤或职业危害事故，并根据可能产生的急性职业危害事故细化应急救援设施设计，如采样点位置在哪里，喷淋洗眼装置设计在哪里，而且要细化这些救援设施的具体参数，如位置、高度、水压等等；	是	F5.3 中补充可能产生的急性损伤事故；采样点位置已补充，见 F5.2.2 节；洗眼器设置已补充位置及水压，见表 F5.3.3-1。
11. P74：该装置涉及的有毒气体有 SO ₂ 、H ₂ S，可燃气体有 CH ₄ ，但表 F6.3.2-1 中没有看到 SO ₂ 报警器？建议核实；	是	已补充二氧化硫气体检测仪，见表 F5.3.2-1。
12. 细化职业卫生管理设计，如职业健康体检，要根据 GBZ188 进行设计，设计该项目各个岗位作业工人的体检项目，体检周期等；补充完善职业卫生培训人员、内容、周期、频次等，明确公告栏的设置位置及相	是	已修改，各岗位工作人员体检项目见表 F5.4.1-5；职业卫生培训人员、内容、周期、频次等见

关要求。		F5.4.1 第 1 条；公告栏的设置位置及相关要求见 F5.4.1 第 4 条。
------	--	---

已修改。 李安文 2025.5.23 张强。